

西安市阎良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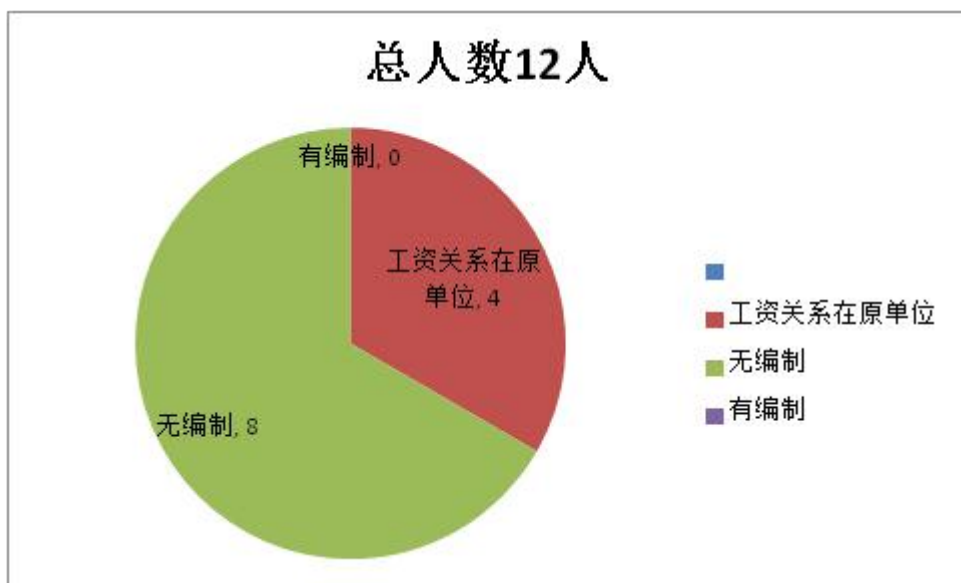
阎良区供销联社是为农服务的合作经济组织，承担着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体系建设的规范化管理，承担着国家化肥、农药、农用物资等重要物资的储备任务。协调和管理烟花爆竹、再生资源行业的经营管理，指导全区合作社的发展建设，搞活农产品的流通。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供销联社下设办公室、财务科、业务科三个科室；供销联社的部门决算属本部门本级决算，无二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2018 年底本部门无编制，联社机关 12 人，其中：领导 4 人工资关系在原单位。无编制工作人员 8 人。



四、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深入基层调研，摸清供销实情。按照区委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大调研活动的要求，我先后多次深入基层党支部，暗访、督导基层党支部工作，传递党建压力，落实党建责任。深入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田间地头调研 6 次，全面了解专业合作社发展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针对反映和发现的问题，在认真进行分析、梳理、归类的基础上，按照《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的规定，指导其逐一整改，建立了具体的问题清单，拿出了具体解决措施，做到了问题有着落、解决有效果。

2、盘活社有资产，壮大供销实力。针对供销系统社有资产管理不规范、资产处置随意性大、缺乏法律依据、部分社有资产已经流失或即将可能流失的实际，我组织人员重新修订完善了《阎良区供销系统社有资产管理办法》，明确了社有资产管理人，对部分不规范、极显失公平的社有资产处置租赁合同进行了依法终止，重新签订了社有资产租赁合同，依法收回社有资产收益 100 万元，资产收益实现较大增加。

3、推进供销改革，理顺供销体制。由于历史原因，供销社长期以来体制机制不顺，机关属性不明确，不同程度制约了供销社的发展，今年以来，我组织起草了《阎良区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在积极征求各相关部门的意见的基础上，先后经区政府常务会、区委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会审议通过，以区委、区政府文件正式印发执行，为理顺供销社长期以来遗留的体制问题，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标志着全区供销社综合改革迈出了实质性的步伐。

4、外出推介展销，放大航空城农业品牌。切实发挥供销主

渠道作用，积极利用省、市社提供的销售平台，先后组织部分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赴大连、长春、青岛、无锡推介展销我区优势特色农产品，组团参加杨凌农高会、西安供销大集，扩大对外合作交流，与大连瓦房店市供销社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通过外出推介展销、销售甜瓜、冬枣等农产品 2000 余吨，和省内外客商签订长期购销合作协议 10 余份，有力提升了我区特色农产品的知名度。

5、紧抓项目建设，增加服农实力。全年共拨付财政项目资金 309 万元，有力保证了陕西金谷大田托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关山供销商城社社联合建设项目，阎诚脆枣销售新网工程项目顺利实施。全年围绕为农服务体系建设、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基层供销改造策划包装项目 6 个，申请市以上财政扶持资金 300 万元，项目已进入市级相关部门项目库。金谷甜瓜托管示范园、小麦托管示范田先后在《新闻资讯》、《陕西新闻联播》栏目予以报道。

6、领办服务合作社，品牌效应凸显。经过层层推荐、筛选、上报，国强瓜菜专业合作社获全省供销系统十佳专业合作社，众天蜂蜜专业合作社获全省供销系统优秀专业合作社，阎诚脆枣等九家农民专业合作社获得全市供销系统示范社荣誉称号；邢延安、杨学红等 2 人分别荣获陕西供销年度十大领军人物、新闻人物；众天、富秦、航兴、洪萃被评为全省十佳产品品牌。

7、再生资源网络体系建设、系统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实现较大提升。配合铁腕治霾和环保督察，协调公安、镇街、城管等职能部门，对 7 家非法从事机动车辆拆解废品收购站点进行依法取缔，对打击废品收购站点的非法经营行为起到了有效的震慑作

用，全年共组织检查 30 余次。开展烟花爆竹安全经营演练和系统安全生产知识培训，排查处置系统安全隐患 5 处，有效提升了系统安全管理水平，全年系统无安全事故发生。

8、各项经济指标实现较好完成。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 亿元，社有企业（开放办社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300 万元（超额完成任务），争取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55 万元（超额完成任务）。招商引资稳步推进，共邀请客商洽谈、考察 6 人次，全年策划包装招商项目 2 个，市工信委利用原食品公司空闲场地投资建设大数据产业维护中心项目正在洽谈推进。

9、党委自身建设全面加强。主动落实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年初与各党支部、基层社（企业）分别签订了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夯实了基层党建责任，实行“三重一大”事项党委集体议事决策制度，全年共召开党委会 16 次，重新修订各项管理制度 14 项，机关管理水平得到明显提升，联社党委自身建设、机关管理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区供销社获得全市供销社综合业绩考核一类单位。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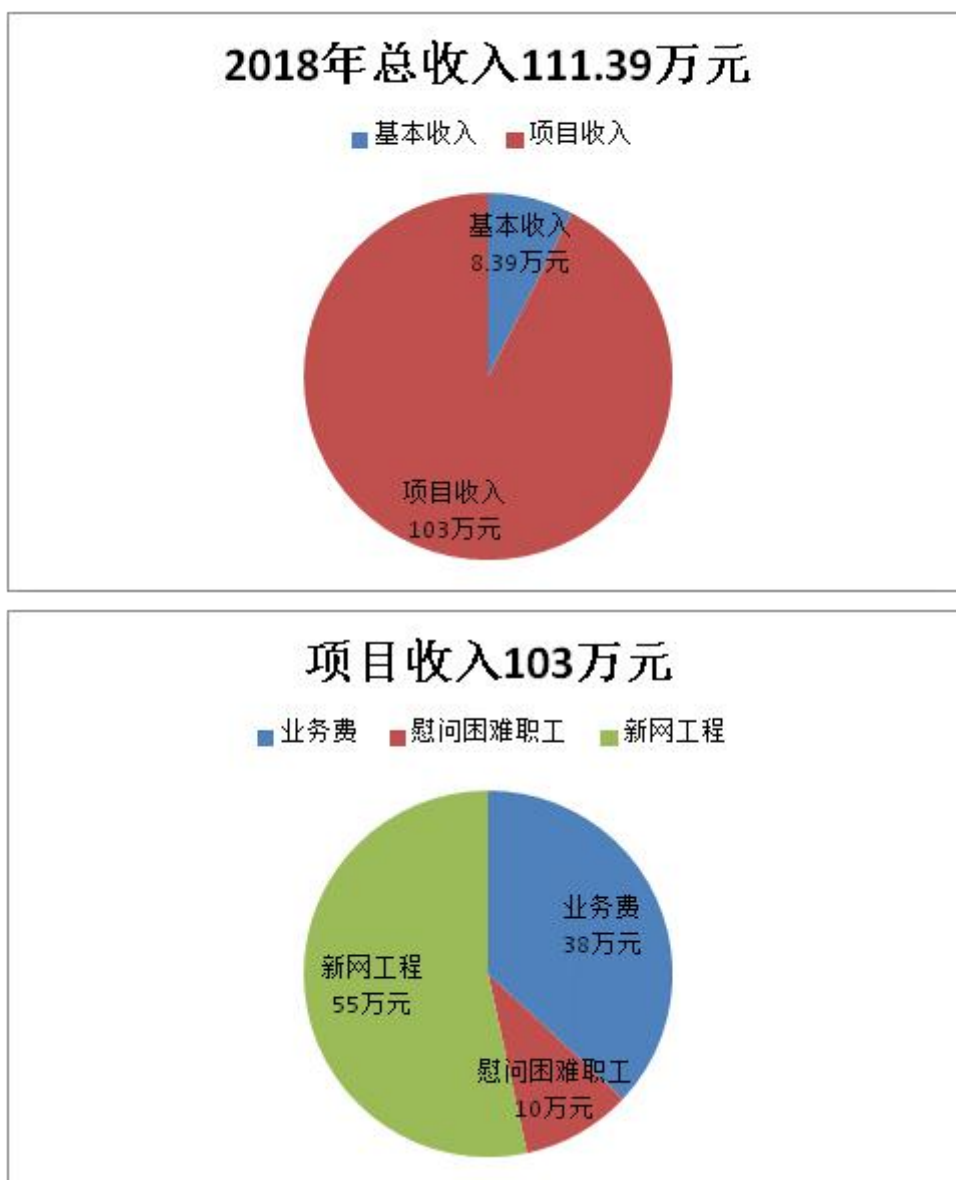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1）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1.39 万元，较上年减少 343.81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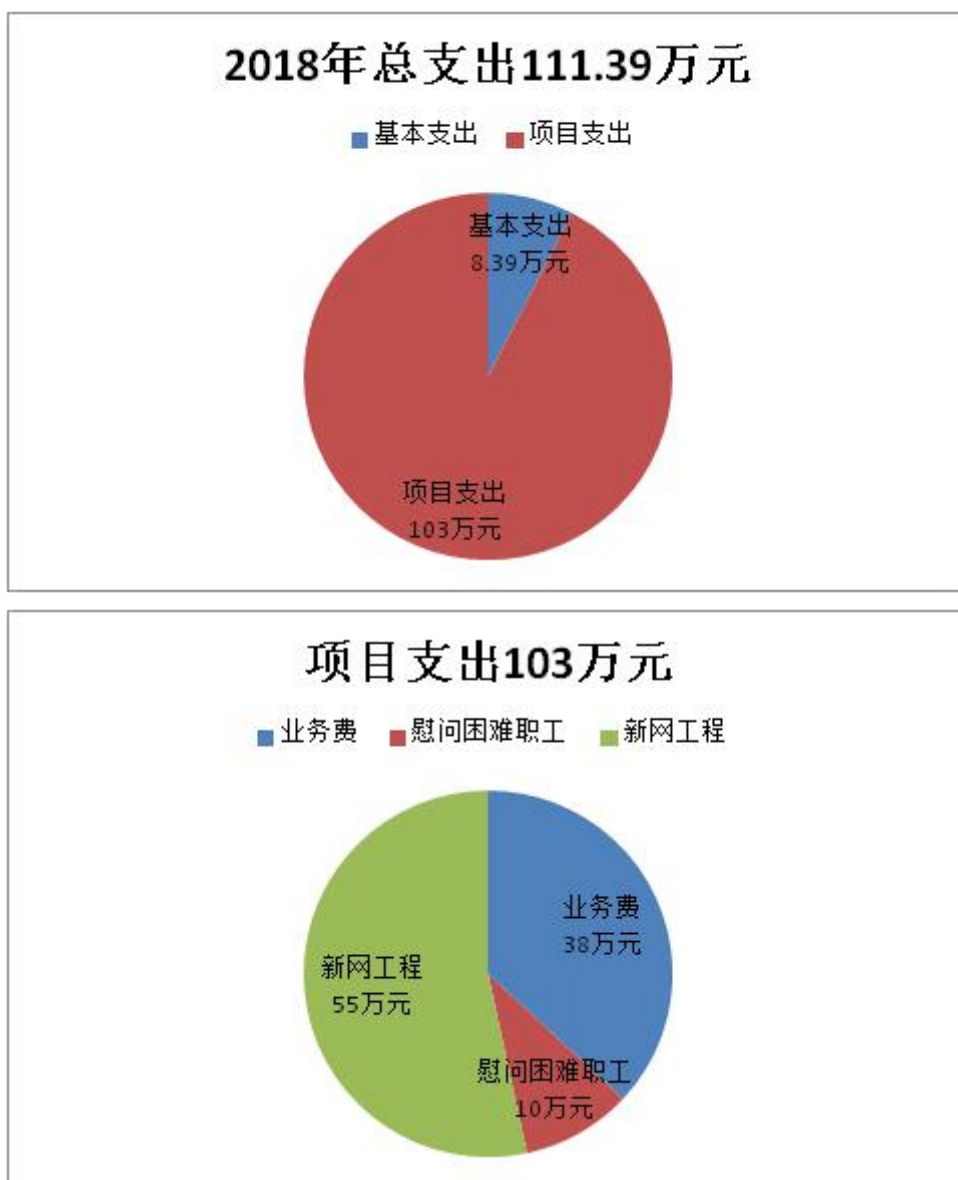
（2）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1.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3.81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收入减少。

2. 本年收入构成情况（并用图表进行辅助说明）



2018 年本年收入合计 111.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11.3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1.39 万元。

3. 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并用图表进行辅助说明)



2018 年本年支出合计 111.39 万元。

其中：（1）基本支出 8.39 万元，占总支出的 8%，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 8.1 万元和公用经费 0.29 万元。

（2）项目支出 103 万元，占总支出的 92%，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 3 个项目 103 万元，分别是业务费 38 万元、慰问困难职工

10 万元、“新网工程” 55 万元。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 111.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3.81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 111.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3.81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细化到项级科目并说明支出具体内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39 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39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 8.39 万元，主要反映本机关人员经费、日常办公经费。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 万元，主要反映机关业务费用、春节慰问困难职工、阎良甜瓜、蔬菜推介会、经纪人培训、烟花爆竹网络建设等支出。

（3）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55 万元，主要是“新网工程”基层社改造和专业合作社建设项目。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1 万元，公用经费 0.29 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6.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三)2018 年“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 0.08 万元，下降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为无人员出国；比当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为无人员出国。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 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08 万元，主要原因为无公务接待支出；比当年预算减少 0.08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8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 0 万元持平，主要原因为 2018 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比当年预算 0 万元持平，主要原因为无公务用车。

2. 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

培训费支出 1.05 万元，主要是参加市供销社组织的业务培训支出，较 2017 年 5.28 万元减少 4.23 万元，下降 80%，原因 2018 年财政无预算培训费用。

3. 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

会议费支出 2 万元，较 2017 年 4.05 万元减少 2.05 万元，下降 50%，原因 2018 年我单位无重大会议。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严格按照绩效目标的计划执行，保证资金的安排与预算相一致；完善健全绩效管理工作制度，明确职责分工；加强学习，增强预算管理意识；强化日常监督，保证资金使用效益。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1%。

阎良区供销联社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 90 分，结果为优。

具体四大类指标得分如下：

部门整体评价综合得分表

项目	标准分值	项目得分	得分比例
一、投入类	16	14	87.5%
二、过程类	40	36	90%
三、产出类	20	20	100%
四、效果类	24	20	83.33%
合计	100	90	90%

七、2018 年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39 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其中：行政单位 1 户，合计 8.39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的 100%。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 2017 年的 17.04 万元减少 8.65 万元，同口径下降 50%，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1 人。

（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无车辆。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九、（1）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1、供销联社收支总体情况表
- 2、供销联社收入总体情况表
- 3、供销联社支出总体情况表
- 4、供销联社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供销联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6、供销联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7、供销联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8、供销联社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表

9、供销联社政府采购决算表

(2) 2018 年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西安市阎良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 10 月 22 日